

关于郑州市金水区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2 月 3 日在郑州市金水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金水区财政局局长 袁先锋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金水区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我区财政工作面临巨大挑战。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财政部门树牢新发展理念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作为、积极应对，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有力推动全区经济运行平稳发展、社会民生事业稳步向前。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区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0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1361436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宏观经济下行等减收因素影响，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为1210000万元，全年实际完成1220791万元，为预算的100.9%，同口径（以下同）下降6.3%。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增值税345662万元，为预算的101.7%，下降16.2%。

企业所得税233004万元，为预算的103.6%，下降10.6%。

个人所得税67650万元，为预算的112.8%，下降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52651万元，为预算的105.3%，下降9%。

房产税40243万元，为预算的100.6%，下降8.7%。

印花稅18262万元，为预算的103.8%，下降11%。

城镇土地使用稅12785万元，为预算的98.4%，下降4.9%。

土地增值稅90110万元，为预算的90.1%，下降38.2%。

车船稅51032万元，为预算的102.1%，增长27.2%。

契稅107181万元，为预算的93.2%，下降12.5%。

非稅收入186985万元，为预算的101.6%，增长107.6%。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区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0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651132万元，执行中因新增上级追加支出指标、一般债券及政府性基金调入等因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为852861万元，全年实际完成814861万元，为预算的95.5%，同口径（以下同）

增长 15.9%。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23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0.4%。

公共安全支出 25720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2.3%。

教育支出 20272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8.2%。

科学技术支出 38905 万元，为预算的 95%，增长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76 万元，为预算的 97%，增长 15.6%。

卫生健康支出 55675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8.3%。

节能环保支出 15496 万元，为预算的 88.6%，增长 49.5%。

城乡社区支出 210048 万元，为预算的 86.8%，下降 4.3%。

农林水支出 970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49.4%。

住房保障支出 4274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93.5%。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079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351994 万元、上年结转 905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中调入资金 80000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3600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85635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859090 万元，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486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229 万元，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38000 万元。

（二）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748806 万元、上年结转 84315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2500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145 万元、调出资金 800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为 795503 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47099

万元，2020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48404万元。

上述财政收支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及与上级财政结算后还将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区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2020年主要财政工作

1.坚持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两手抓，保障了经济平稳运行。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财政部门全面谋划、统筹推进，坚持两手抓，既确保疫情防控不松懈，又做到经济发展不掉队。一方面，做好资金物资保障，扎实抓好疫情防控。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共拨付疫情防控资金1.7亿元，优先保障防控工作资金需求；用好政府采购、资金拨付绿色通道，多方协调开拓防疫物资采购渠道，保障了充足的防疫物资储备供应。另一方面，积极应对疫情冲击，促进经济企稳回升。出台《关于全区财政部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加快恢复经济运行秩序；积极落实减税降费阶段性政策，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税费负担；贯彻落实各项扶企惠企政策，减免中小微企业房租518万元，设立应急转贷周转资金3000万元，有效纾解企业困难；积极搭建政银企服务平台，牵头召开政银企对接会促进银企合作，已为多家企业授信近5000万元。

2.坚持民生改善和城市发展并肩行，提升了民生福祉水平。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收支压力极大的形势下，把财力最大限度向民生领域倾斜，积极落实惠民政策，大力实施民生工程，全年民生支出60.8亿元、增长16%、占比74.6%，人民群众的获

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一是**教育发展均衡增效**。拨付教育资金 20.3 亿元，积极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推进中小学午餐供餐及课后延时服务，大力支持中小学及幼儿园新建扩建，切实改善办学条件。二是**医疗卫生全面推进**。持续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拨付资金 8561 万元，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拨付“两癌”、“两筛”筛查资金 1980 万元，切实提高妇女儿童健康保障水平。三是**社会保障更加完善**。拨付再就业补贴 1800 万元，认真落实再就业补贴政策；拨付退役安置和抚恤资金 2.3 亿元，全面落实退役军人双拥优抚安置政策；拨付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 3005 万元、低保资金 1527 万元，有效维护困难群众切身利益。四是**公共服务不断优化**。拨付社区服务群众专项资金 4367 万元，提升社区服务水平；拨付区敬老养老院建设资金 1.5 亿元、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资金 4380 万元，加速构建养老服务体系；拨付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资金 1710 万元、市民文化活动中心建设资金 1.2 亿元、社会足球场建设资金 906 万元，有效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丰富群众文体生活。五是**城市面貌逐步更新**。投入资金 21 亿元，大力支持“三项工程、一项管理”、棚户区改造、道路交通、游园绿化、垃圾分类、环卫基础设施等建设，城市品质显著提升。六是**生态环境有效改善**。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支持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拨付资金 4861 万元，支持居民冬季清洁取暖；投入资金 5696 万元，支持贾鲁河、石沟河、索须河等河道综合治理，推进沿黄区域生态建设，促进生态环境不断优化。

3.坚持厉行节约和资金筹措双结合，有效化解了收支矛盾。

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兼顾开源与节流，在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同时，多方筹措资金，有效化解资金瓶颈、弥补财力缺口，保障全区重点项目顺利推进。一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的理念，在年初一般性支出压减 15% 的基础上，按照上级“对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 以上”的要求，对我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进行压减。二是**持续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进一步加大大全区各预算单位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力度，开展各类存量资金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实现盘活存量资金常态化。三是**积极争取债券资金**。充分利用债券政策，加强项目谋划储备，积极推进债券发行，争取债券资金 9.1 亿元，有效缓解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压力。

4.坚持深化改革和强化管理齐施力，提升了财政管理水平。

着力出制度、建机制，加快推进财政精细化管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财政管理水平有效提升。一是**调整优化区与街道办事处财政体制**。结合市与区财政体制调整，制定出台新的区与街道财政体制，在保障街道有效运转和刚性支出的同时，充分发挥街道发展经济和科学理财的积极性。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出台金水区《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以及《金水区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五个管理办法，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初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出台《金水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试行）》、《金水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操作规程》等

文件，加快推进我区国有资产监管制度化、规范化。**四是深化投融资平台改革。**引进专业机构优化国有资产整合，明确功能定位，完善体制机制，分类推进平台公司转型升级，逐步建立市场化运营模式，提升综合竞争力。

回顾 2020 年，虽然困难重重，压力巨大，但财政总体运行平稳，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进展，这是区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也是区人大、区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财政改革还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收入方面，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宏观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明显下降。支出方面，“一环十横十纵”道路综合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学校建设、棚户区改造等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又亟需推进，支出压力巨大，收支矛盾进一步凸显。财政管理方面，支出管理与集约化、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地方债券发行工作仍需加强，债券项目的科学谋划水平及精心组织能力仍需提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代表意见，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和主要工作安排

2021 年全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

务，科学精准施策，努力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聚焦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厉行节约，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确保民生支出和重点保障；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为我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出积极贡献。

（一）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为 1281831 万元，增长 5%。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增值税 368956 万元，增长 6.7%。

企业所得税 248257 万元，增长 6.6%。

个人所得税 71944 万元，增长 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643 万元，增长 7.6%。

房产税 47850 万元，增长 18.9%。

印花税 19430 万元，增长 6.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666 万元，增长 6.9%。

土地增值税 98960 万元，增长 9.8%。

车船税 55114 万元，增长 8%。

契税 114500 万元，增长 6.8%。

非税收入 170000 万元，下降 9.1%。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按照现行财政体制，2021 年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8183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151381 万元、上年结转 380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结余中调入资金 45000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88278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643428 万元。因此，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为 643428 万元，同口径（以下同）下降 1.2%。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04670 万元，下降 3.8%。

公共安全支出 10437 万元，下降 2.9%。

教育支出 210340 万元，增长 4.6%。

科学技术支出 19443 万元，增长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56 万元，增长 7.5%。

卫生健康支出 45040 万元，增长 1.7%。

节能环保支出 4507 万元，增长 1.5%。

城乡社区支出 122238 万元，下降 9.4%。

农林水支出 8752 万元，增长 54.7%。

住房保障支出 10711 万元，增长 4.4%。

（二）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为 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为 3503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支出。

（三）2021 年预算安排重点及主要工作

1. 提质量、增效益，加快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以提质增效为导向，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切实发挥好财政政策和资金的支持和引导作用，大力推动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切实提

高我区经济效益和核心竞争力。一是**聚焦促进科技创新**。安排科技奖补资金 3657 万元，鼓励企业进行科技研发，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安排奖励资金 1085 万元，支持引进培育创新创业人才，促进人才汇聚。二是**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2.6 亿元，用于支持四个园区建设及产业发展，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全面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助推新兴产业加快布局发展，加快推进产业升级及结构调整。三是**加强招商引资**。积极参与制定招商政策，落实招商补贴，加快促进龙头企业、总部经济入驻，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四是**继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强化财税联动，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及时解决政策落实中的难点，确保政策发挥实效；时刻关注重大财税改革政策动态，积极服务重点行业、重点税源企业；积极搭建政银企服务平台，促进银企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2.惠民生、促发展，努力提高财政保障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本民生保障。一是**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要求，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大幅度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把更多的财政资源用于改善基本民生。二是**加强民生保障**。坚持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以“五个一”工程建设为重点，集中财力办好民生实事。安排教育支出 21 亿元，落实好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高质量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支持辖区中小学、幼儿园建设升级，不断增加公办学位供给。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 亿元，支持大学

生就业创业，做好退役军人安置，抓好城乡居民养老、高龄津贴、低保特困及残疾人救助等资金落实，持续提高社会救助兜底保障能力。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4.5 亿元，不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提升应急保障及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三是支持城区发展。**以“三项工程、一项管理”为重点，加快推进高品质城区建设；着力加强生态建设，营造宜居环境。安排资金 1 亿元，用于“一环十横十纵”道路综合改造；安排资金 8400 万元，持续支持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提升；安排资金 4.4 亿元，用于环卫保洁、游园绿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6000 万元，支持美丽乡村建设；安排资金 8800 万元，抓好沿黄区域生态建设；安排资金 3288 万元，推进东风渠综合提升和贾鲁河综合整治。

3.早谋划、守底线，积极防范各类财政风险。一是强化监控，切实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规范政府和地方投融资平台关系，坚决制止违法违规变相举债等行为；依法严格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债务风险预警和动态监控，着力防范和控制隐性债务风险；积极争取债券发行，强化债券资金使用监管，避免资金滥用和沉淀。二是树牢底线，坚决防范“三保”风险。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将“三保”作为 2021 年预算安排重点足额编列、不留缺口；加强支出过程监测，兜牢“三保”底线，严防“三保”风险。三是规范管理，及时化解财政运行风险。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规范支出审批管理，严格预算追加；科学谋划中长期财政收支安排计划，严防收支不平衡，

努力实现财政可持续性。

4.抓改革、强管理，着力实现财政高效率运行。一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围绕《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相关管理办法，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以绩效为导向安排部门预算，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有序铺开重点绩效评价，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加快推进投融资平台改革**。继续加快推进各平台公司优质资源和经营性资产的整合，逐步建立健全现代化企业制度，完善平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好促进市场化运作，提升平台公司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的支撑力。三是**加强国资国企管理**。开展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土地、车辆等重点资产信息核查，逐步澄清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底数；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检查，全面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有序推进我区国企改革。

各位代表，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全面实施的开局之年，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意见和建议，奋发进取、积极作为，全力做好财政工作，为加快建设高品质现代化城区、实现“两率先一争当”作出新的更大贡献！